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关于河南卢氏大鲵省级自然保护区 地籍调查成果的公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总体工作方案的通知》及《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3 年度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现将河南卢氏大鲵省级自然保护区地籍调查成果予以公示（详见附表、附图），若对公示的内容有异议，请于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2024 年 10 月 17 日前）将有关材料送达河南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逾期不送达或者异议不成立，我厅将对公示的调查成果予以登记。

有关材料送达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18 号

联系电话：0371-68108871

附表：地籍调查成果公示表

附图：自然资源登记单元公示图

